申请职工书屋及奖励流程

一、申请职工书屋的要求

（一）基层工会申请国家级、天津市级、滨海新区级职工书屋的时间及要求以每年具体通知文件为准。

（二）基层工会申报生态城级职工书屋的要求

1.基层工会可随时申报生态城级职工书屋；

2.基层工会申请生态城级职工书屋，填写“生态城职工书屋示范点建设单位申报表”一式两份并加盖基层工会公章和三至五张可反映书屋场地面积、藏书量、开展活动等情况的照片报送至生态城总工会。

3.生态城总工会将于10个工作日内上门查验，并于查验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审核结果。

二、职工书屋奖励的申请流程

1.基层工会可凭获得的职工书屋证明材料向生态城总工会申请相关奖励。

2.基层工会申请职工书屋奖励，填写“生态城职工书屋建设奖励申请表”一式两份，盖章签字后报送至生态城总工会。

3.生态城总工会于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告知审核结果。审核通过的，基层工会向生态城总工会开具工会经费收入专用收据和填写“职工书屋专项资金使用承诺书”，盖章签字后提交到生态城总工会。

4.生态城总工会收到收据后的15个工作日内向基层工会拨付专项补助资金。

5.基层工会收到生态城总工会的专项补助资金的当年12月31日前，向生态城总工会提交购买职工书屋相关设施的发票复印件（发票金额不能小于生态城总工会拨付的专项补助资金）以证明专款专用。

6.如基层工会收到生态城总工会的专项补助资金在12月，基层工会向生态城总工会提交购买职工书屋相关设施的发票复印件的时间可延长到次年3月1日前。